

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鼎立会【2022】A02—175 号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 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部门机构设置

(1) 内设机构

根据《中共安顺市委、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关岭自治县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和《中共关岭自治县委、关岭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关岭自治县党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县发【2001】23号）精神，保留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中国共产党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委员会办公室2002年3月30日印发《关于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关县办发【2002】03号）文件。

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设办公室、康复股、教育就业股3个内设机构。

办公室：负责会内外联系及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机关文秘、机要、保密、档案、统计、会务、信息、督办、公产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后勤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县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内设信息中心，监督检查《残疾人保障法》的贯彻执行情况，知道残联系统的法制建设和政策研究；协助办理县人大代表、县政协委员有关残疾人的

议案、提案；指导和管理残疾人的法律援助工作，做好普法宣传和服务协调工作；负责无障碍设施建设的推进和残疾人的信访工作；承担县残疾人联合会的财务预算和收支平衡工作。

康复股：组织和指导开展残疾状况、致残原因和康复需求调查，掌握、协调残疾人康复技术资源；拟定和实施残疾人康复政策和工作规划、计划，指导和协调残疾人康复机构的业务；组织开展残疾人九项康复和各类残疾人用品用具开发、供应、服务工作；指导残疾人推广残疾人康复先进工作经验；承担县残疾人康复工作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教育就业股：参与制定和实施残疾人教育计划，促进和开展残疾人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中等以上教育和成人教育，推广盲文、手语；制定残疾人劳动就业工作计划；指导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盲人按摩与盲人辅导工作；组织实施残疾人分散按比例就业和残疾人组织兴办福利企业；负责残疾人劳动服务网络的建设与业务指导工作；组织实施残疾人扶贫解困工作；协助开展残疾人社会保障工作。

2. 部门职责

关岭自治县残联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由县政府领导同志联系。其主要职责是：

（1） 听取残疾人的意见，反馈残疾人的需求，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纪守法，履行应尽的义务，

发扬乐观进取精神，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 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推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解困、文化、体育、科研、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 承担县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6) 指导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管理各类残疾人社团组织。

(7) 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和合作。

(8)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残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总体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和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2021年省市县“两会”、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我县残疾人事业发展和残疾人工作领域常态化疫情防控，拓展巩固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大力提升残疾人公共服务质量，切实做好残疾人民生保障和共同发展工作，积极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着力营造自强扶残浓厚氛围，深入推进残联改革，以我县残疾人事业高质量

发展的优异成绩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具体绩效指标:

1、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

一是助力残疾人“两类人员”防贫监测预警帮扶。

二是促进残疾人社会保障提质扩面。

三是推动残疾人创业就业纵深发展。

四是提升帮助残疾人增收解困成效。

2、加大残疾人公共服务供给，促进残疾人融合发展。

一是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的可及性和精准度。

二是提高残疾人接受教育的入学率和融合度。

三是提高残疾人无障碍建设的规范性和普及度。

四是提高残疾人文化供给的多样性和饱满度。

五是提高残疾人体育活动的专业性和参与度。

六是提高残疾人疫情防控的实效性和救助度。

3、加快残疾人事业法治化进程，推进意识形态工作，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一是大力提升残疾人事业法治化水平。

二是以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助力平安关岭建设。

三是组织评选优秀残疾人参加 2021 年全省残疾人自强模范暨助残先进评选表彰。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县残联全年预算数 6,727,917.96 元(2021 年度预算数 4,831,691.63 元，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1,896,226.33

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8,363.91 元，项目支出 5,599,554.05 元，其他支出 0.00 元。资金总体支出 6,658,888.84 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8,363.91 元，项目支出 5,530,524.93 元，其他支出 0.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7%。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 全年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残联的指导下，县残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作风建设和政治生态建设为切入点，以党史学习教育和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效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抓手，坚持不懈落实各项工作任务，获省人社厅和省残联评为“全省扶残助残先进集体”，全年工作进展如下。

1、**严格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的审核工作。**加强与民政局的协调对接，确保了全县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按月审核和补贴资金发放，审核工作中特别注意了死亡注销、新增纳入、等级变更等细节把关，推进了精准发放。1—12 月，共审核持证重度残疾人 32980 人次，由县民政局审定并发放补贴资金 182.337 万元，实现了全县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全覆盖。

2、**抓好数据共享比对工作，促进各类保障的落实。**为推进残疾人数据特别是残疾人得到的保障情况和“三类”残疾人数据精准，主动与县扶贫办对接统一数据，加强与民政、医保等单位的数据共享和比对，全面掌握残疾人保障落实情

况。同时把比对好的数据和新增残疾人名单反馈给乡镇（街道），推进全县上下数据统一。截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县持证残疾人总数为 10938 人，其中脱贫残疾人 5441 人。2021 年，9951 名残疾人交纳城乡医疗保险，脱贫户和“三类人员”全部参加医保，7115 名残疾人享受合医交费补贴，1263 名残疾人得到医疗救助；1693 名残疾人享受了养老保险代缴；3365 名残疾人享受低保户政策；3365 名残疾人获得困难生活补贴。

3. 做好残疾人技能培训工作和创业扶持工作。为有效推进巩固好残疾人脱贫成效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工作，经充分筹备，共举办了三期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共培训残疾人 118 名。开展残疾人创业就业扶持，目前已对 118 户残疾人家庭创业就业给予扶持，发放扶持资金 27.7 万元。培育残疾人创业扶贫示范基地成功申报省级、市级残疾人乡村振兴产业基地示范点各 1 家。积极争取省、市级资金 20 万元，在贵州嘉泽（王星）基地开展转股分红，16 名重度残疾人每年分红 800 元，在 12 月 9 日把分红资金发放到了残疾人手中。通过征收残保金推进各单位安置残疾人就业 89 人，通过辅助性就业安置 5 名残疾人就业。

4. 开展疑似残疾人数据清零和残疾鉴定办证工作。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本着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为保障县残疾人证已到期残疾人享受政策不断档，积极协调市县医院，组成残疾鉴定联合小组，为 757 名残疾人提供了残疾鉴定服务，

解决了他们的实际困难，减轻了残疾人家庭的负担，确保政策落实精准到位。

5、统筹兼顾推进残疾人“三类人群”的帮扶工作。为巩固好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效，加强了对“三类人群”中残疾人的帮扶工作，每季度均加强与乡村振兴局的数据比对，把“三类”残疾人名单反馈到各乡镇（街道），协同乡镇（街道）因地制宜制定了帮扶措施并开展督促检查，同时定期排查，对新增人员和死亡人员及时更新数据，保障和巩固了脱贫成效。全县上下针对全县 324 名“三类”残疾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个性化的帮扶措施，确保不会出现群体性返贫。

6、积极申报贵州省扶残助残先进集体、自强模范和先进个人。按照贵州省残联《积极报送全省扶残助残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自强模范的通知》文件精神，县残联认真总结工作亮点特点，积极申报。分别报送县残联、县税务局为先进集体，报送 1 名先进个人，1 名自强模范，经省残联评选，最终县残联、县税务局获得贵州省扶残助残先进集体表彰。

7、开展残疾人阳光家园托养服务。今年共争取得到阳光家园托养服务项目资金 17.2 万元，为推进托养服务工作，县残联在全县开展了调查摸底，根据各乡镇（街道）上报情况及残疾人实际情况研究决定，采取居家托养方式为 64 名残疾人按每人 1500 元的标准购买家政服务，实施单位为花江镇残联，并由花江镇残联与有资质的家政服务公司按照不少于 6 次家政服务的方式签订服务合同，报县残联备案。

8、开展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根据省残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方案》的通知（黔残工委办发〔2021〕6号）精神，按照省市残联安排，结合关岭县实际，同时，县残联收集了县医保、民政、卫生健康、乡村振兴局、人社局、教科局、住建局等单位的数据进行比对，推送到各乡镇（街道），促进数据统一。通过全县上下的努力，共完成持证残疾人调查11637人，其中入户登记调查9792人，电话登记调查868人；手机app采集11367人，采集率97.68%，通过调查，更加精准掌握了残疾人的基本情况，为巩固残疾人脱贫成效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近期又开展了数据质量的评估和检查，推进了数据精准，后期将对数据进行分析汇总，为精准化推进残疾人工作奠定数据基础。

9、开展残疾人走访探视活动。建立健全贫困残疾人临时救助制度，推进走访探视工作常态化，全县各级各部门积极开展春节、助残日等节日走访探视和慰问活动。春节期间开展“关爱残疾人 献出一份爱”活动，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141户，发放慰问金7.05万元；助残日期间，走访慰问了10户残疾人家庭，发放慰问金3000元。同时，对工作中发现的困难残疾人情况，第一时间走访探视，解决残疾人困难，“七一”期间日常走访探视残疾人17人，解决实际困难17个。

10、推进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今年省市共下达中央彩票公益金困难重度残疾人无障碍改造项目

资金 8.05 万元，用于 23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的无障碍改造，为推进无障碍改造工作，县下发了《关岭自治县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认真做好 2021 年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的通知）的通知》（关残工委〔2021〕3 号）文件，对今年的无障碍改造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同时，安排人员进行督查指导，推进工作进度，保障改造质量。目前，23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已全部改造结束，每户扶持 3500 元。

11、精准开展康复工作。为推进残疾人精准康复工作，县残联先后制定出台了《关于印发《关岭自治县 2021 年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关残联通〔2021〕15 号）、《关岭自治县残联关于对残疾人精准康复系统有辅具需求残疾人核查的通知》（关残联通〔2021〕12 号）、《关岭自治县残联关于继续开展“脱贫攻坚、汇聚爱心”贫困残疾儿童康复筛查的通知》（关残联通〔2021〕21 号）等政策文件，同时加强与卫健等部门的联系，委托安顺市黔中医院入户开展精准康复服务等方式，不断加大政策和资金扶持力度，推进残疾人精准康复工作更加规范化。2021 年，共开展精准康复服务 1373 人（其中入户服务 861 人），完成 42 名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免费发送辅助器具 173 件 171 人，资助精神残疾人住院服务 32 人，精神残疾人服药治疗 60 人，完成假肢免费适配 6 人。开展巩固脱贫成效汇聚爱心活动，对全县 0—15 岁脱贫残疾儿童进行资助，为 23 名脱贫残疾人配送电动轮椅，为 3 名脱贫听力残疾儿童配戴助听器。开展

“多彩阳光一扶残助残”贫困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共有 8 名困难残疾人得到 5000—8000 元的资助，接受了手术治疗，部分补偿了身体功能。

12、推进扶残助学工作。加强与教育部门数据核对，完成了全县 508 名适龄残疾儿童的核实工作，协助教育部门通过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等方式，保障了适龄残疾儿童得到良好教育。同时组织各乡镇（街道）排查，统计核实好 2021 年度残疾新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共统计残疾大学新生 15 人，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 29 人，共 44 人已发放了每人 2000 元共计 8.8 万元的助学补助。推进学前教育资助，全年共统计上报 10 名学前残疾儿童，待省残联批准后可享受每人每年 3000 元的资助。

13、推进项目建设。通过根据欠薪和项目推进工作安排落实，残疾人托养中心目前通过中央彩票公益金和项目房屋出租共计支付工程项目 485.262 万元，现尚欠工程项目款 51.194 万元，其中：基建款 40.334 万元，设计费 1.9 万元，监理费 3.16 万元，电梯费 5.8 万元。目前县政府已审批解决所欠工程款 51.194 万元，待财政拨付后即可完成欠薪根治和项目建设工作。

14、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情况。按照省市残联的要求及县综治办的安排部署，县残联持续加大残疾人信访工作力度，特别是在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期间及国庆期间，分别下发文件对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作了细致的安排部署。在县本级，2021 年涉及 12345 政务热线的问题一个已办结，涉

及残疾人到残联反映困难的 5 件已办结，涉及县信访局反馈的问题 1 个已办结，涉及新华网反映问题的 2 个已办结。在处理残疾人信访问题时，县残联按照“件件有回复，事事有回访”的方式，维持了多年来无残疾人群体上访事件和无网络舆情的良好局面，有力地维护了残疾人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大局。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加强县残联财务管理工作，规范财务收支行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提高内部财务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县残联加强制度建设，制订了《关岭自治县残联财务管理制度》《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加强财务政策、业务指导和日常报销审核监督，防范财务风险，确保残联系统财务工作安全、规范、高效。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评价工作组抽取了重点项目的支出凭证和相关会计账目，对县残联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县残联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符合

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较高。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评价工作组通过核实，县残联 2021 年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 资产管理

县残联 202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102,847.15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29,968.00 元，存货 60,000.00 元，固定资产净值 6,099,206.39 元（固定资产原值 6,676,410.97 元，累计折旧 577,204.58 元），其中房屋资产净值 6,056,174.05 元（房屋资产原值 6,354,953.97 元，累计折旧 298,779.92 元），在建工程 2,462,000.00 元。

县残联制订的《资产管理办法》，明确各项主体责任和固定资产管理细则，资产处置比较规范，不存在不按要求进行剥皮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较好。

(三) 绩效管理

2021 年度，县残联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我会的预算编制和执行机制，促进预算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建设，有效提高预算运行质量，制订了《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供了保障。

(四) 结转结余

2021 年县残联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为 69,029.12 元,比 2020 年 1,896,226.33 元减少了 1,827,197.21 元,减少 96.36%。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元比 2020 年 32,003.08 元减少 32,003.08 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9,029.12 元比 2020 年 1,864,223.25 元减少了 1,795,194.13 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比 2020 年 657,823.66 元减少了 657,823.66 元。

(五)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1 年度县残联年初预算数为 4,831,691.63 元,部门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6,658,888.84 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 37.82%;县残联 2020 年年初预算数 6,715,155.74 元,部门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5,420,169.01 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19.28%。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情况

2021 年度县残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50 分,其中,投入情况 17.50 分,过程管理情况 26.00 分,产出情况 30.00 分,效果情况 19.00 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秀”。

(二) 存在的问题

1、指标涵盖面不足,部门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目标管理未在部门整体年度职责目标中得到体现,部门履职效果、资金使用效益得不到充分、明显的反映。

2、部门年度核心工作目标提炼不到位，绩效不够聚焦，绩效导向作用发挥不明显。

3、指标值设置量化、细化不足，考核性不强。

4、项目资金存在缺口，县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项目竣工审计结算总投资 5,255,957.76 元，通过中央彩票公益金和项目房屋出租共计支付工程项目 4,852,616.39 元，现尚欠工程项目款和其他费用共计 511,941.37 元。县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项目，项目主体已全部封顶，初估工程项目完工进度达 50%，需支付工程进度款 760 万元，涉及农民工工资 300 万元，经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已拨付 242 万元给置业公司，尚不足以完成支付农民工工资。

六、措施建议

（一）强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强化绩效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的理念，提升绩效目标及指标科学编制的能力，进一步拓展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

（二）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和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做好预算安排，确保项目的顺利开展，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此页无正文)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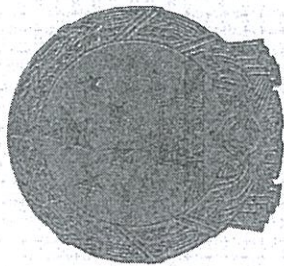
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20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1.5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5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 100% 小于或等于1计5分, 否则按比例扣分。在职人员数: 部门实际在职人数, 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5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100%。下降的计5分, 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 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5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 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 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20分)	预算完成率 (4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 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 预算完成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4
		预算调整率 (2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未调整的计2分, 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2
		支付进度率 (2分)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 (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 × 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 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 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 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 参照平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 在某一时间应达到的支付进度 (比率)。	2
		结转结余控制率 (4分)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控制率= (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 × 100%。低于15%的计4分, 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 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以决算数为准)。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为100%的计2分, 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为100%的计2分, 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4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为100%的计2分, 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2
	预算管理 (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1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 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的信息。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1分)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	1
	资产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分)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 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计0.4分;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 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 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1

关岭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产 出 (30分)	职责履行 (30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8分	8
		完成及时率 (4分)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1-4季度各得1分	4
		质量达标率 (8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8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10
效 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5
		社会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生态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4
总计					92.5

北京宏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崔军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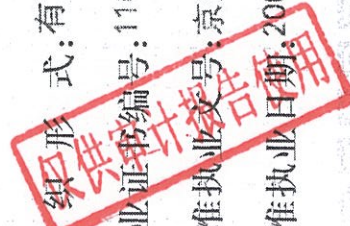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1幢17层2006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49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2006]290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12月22日



证书序号：0017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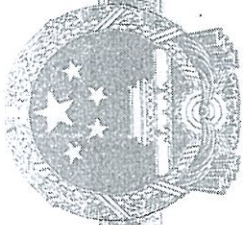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755224X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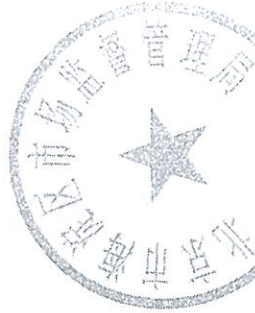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崔军胜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 2006年12月27日 至 2056年12月26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1幢17层2006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18日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